

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

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于2024年4月29日在西宁召开，应到独立董事3人，实到独立董事3人，其中独立董事占小平以通讯方式参会。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集人陈斌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议案获通过。

全体独立董事认为：该议案是基于公司实际和未来发展需要等所做出的决定，兼顾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，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陈文烈、陈斌、占小平

2024年4月29日